

白河县松材线虫病树干注药防治合同书

甲方：白河县林业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929MB29646718

地址：陕西省白河县城关镇旬白路 114 号

联系方式：13992560158

法定代表人：张良青

乙方：陕西瀚海科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MAC7X65L5D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富苑阳光 1 栋 3
单元 504 室

联系方式：13225386165

法定代表人：沈会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白河县 2025 年树干注药防治松材线虫病对比试验项目等相关事宜，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白河县 2025 年树干注药防治松材线虫病项目。

2、防治内容：对城关镇清风村绣屏山；中厂镇迎新社区庙山寨、宽坪村苗圃；仓上镇槐坪村关庙垭；卡子镇药树村药树垭子、卡子社区东坝区域内的松树进行树干注药，注药面积合计 1000 亩，树干注药剂为：2%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制剂。

3、服务验收方式：经甲方实地检查验收；服务验收合格的标准为：药品有三证，防治技术到位，数量质量合格。

二、防治时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防治费用及结算方式

1、防治总费用：贰拾陆万伍仟壹佰捌拾元整(¥：265180.00 元)，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药品、施工、设备、耗材、税费及其它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在内。

2、乙方购买的药品到位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防治总费用 30%，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后且经甲方及相关方检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70%防治费用。

3、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防治过程中的协调工作，加强宣传，要求乙方在注药期间，采取张贴告示、树立警示标志等措施，提醒周围群众防止人畜中毒及勿破坏药械，做好防治质量监督管理。

2、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由甲方安排相关人员对乙方每日施工注药数量进行监理。

3、甲方对乙方防治质量不满意的，应及时主动告知乙方，并提出合理建议双方共同协商，不断完善服务措施。但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再次验收，乙方防治质量仍不达标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项目金额的 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约定的该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4、甲方负责防治过程中的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进行施工，按照工程进度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项，乙方保证施工进度和质量。

5、乙方在防治施工期间，防治施工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防治作业操作规程，保证防治质量和防治作业安全，否则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负。

6、防治期间乙方须遵循安全生产措施进行防治，做好安全施工培训和施工期间巡护检查，防治人畜中毒事件发生，工作人员在防治期间发生的中毒和伤病事故等一切意外事故由乙方自理，甲方概不负责。

7、甲方如需调整防治地块及范围，乙方需配合调整防治。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按时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的 2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还应赔偿因此次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除本合同已经约定的违约责任外，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均按照本条款的约定执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的 2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六、合同的生效、终止与变更

1、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履行。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一旦生效甲、乙双方不得违约。

3、除本合同约定外，本合同双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或变

更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终止或变更本合同。

4、如遇法律规定或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可终止合同。

七、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遵循双方先协商解决的原则，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补充规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可做出补充规定，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33 2538616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庆基地

开户银行账号：103707642389

日期：2025 年 1 月 25 日

日期：2025 年 1 月 25 日